

2024年软件开发技术管理规范编写服务项目合同

甲方：南京市生态环境保护宣传 乙方：南京通安服科技有限公司
教育中心

地址：南京市建邺区中和路98号 地址：南京市雨花台区软件大道
180号大数据5号楼B101室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项目名称

1、项目名称：2024年软件开发技术管理规范编写服务。

2、项目内容：制定一套软件开发技术管理规范，包括软件设计、编码、测试、部署、维护等阶段的技术及管理要求和规范。

二、服务期限

服务项目期限：签订合同后一年。如乙方提前完成服务内容，可按流程提前结项。

三、合同价款

本合同项下人民币总价款为 62600 元整，（大写：陆万贰仟陆佰元整）。

本合同总价款是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支付给员工的工资和国家强制缴纳的各种社会保障资金，以及乙方认为需要的其他费用等。

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款不变。

四、付款方式

1、本合同款项分两期支付。支付条件（时间）及支付金额如下：

（1）合同签订，乙方提供编制计划，甲方支付首付款，付款比



例为合同金额的85%，计人民币大写伍万叁仟贰佰壹拾元整（¥53210元整）。

(2) 乙方提供本合同所有服务成果并经甲方验收合格，甲方支付剩余款项，计人民币大写玖仟叁佰玖拾元整（¥9390元整）。

2、在甲方支付合同款项前，乙方应给甲方开具符合国家规定的相应金额的正规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并不承担违约责任。

3、乙方指定的收款账户如下：

户名：南京通安服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东门支行

账号：32050159525000000558

五、服务内容、标准及要求

1、UI设计规范，包括但不限于：标志/主题指南、UI设计规则、交互设计原则、设计系统/UI库、可访问性等。

2、数据库设计规范，包括但不限于：命名规范、字段规范、数据类型规范、结构规范、安全性、数据一致性、变更管理与迁移规范等。

3、架构设计规范，包括但不限于：分层设计、模块化、伸缩性、安全性、可用性、可维护性与可测试性等。

4、接口规范，包括但不限于：命名规范、参数设计、数据格式、版本管理、状态码与错误处理、限流、接口文档规范等。

5、开发规范，包括但不限于：通用规范开发语言规范、前端规范、安全规约等。

6、其他事项以招标需求及投标文件为准。

六、项目实施方案提交

1、乙方应于本合同签订后根据项目服务内容，制定项目落地实施的具体方案（包括项目介绍、项目成员、项目进度安排、项目服务方式等），经甲方书面确认后实施。

2、甲方确认的项目实施方案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确认的项目实施方案开展服务工作，如有变更，应提前3日书面通知甲方，并征得甲方书面同意。

七、服务评估及验收

1、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甲方有权依据本合同以及项目实施方案对乙方的服务工作进行监督，甲方提出意见后，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积极整改。

2、服务工作全部完成后，甲方将依据项目实施方案及合同约定的内容、标准等开展服务评估、验收结算工作，经验收合格签署书面文件，作为付款依据之一，如验收不合格，甲方将扣减相应服务费。

3、如双方对服务质量、服务内容等发生争议的，甲方有权聘请第三方专业机构进行评查，双方对第三方机构的评查结果均认可，并作为处理争议的最终依据。

八、双方权利义务

1、甲方权利义务

(1) 甲方有权监督乙方项目的执行情况，随时提出服务改进建议，乙方应按甲方要求执行。

(2) 甲方为乙方提供项目服务提供必要的配合和支持。

(3) 甲方有权对乙方项目执行情况进行验收。

(4) 按照合同约定支付服务费用。

2、乙方权利义务

(1) 乙方保证其具有承接项目的资质和能力，能够按照合同约定及甲方确认的项目实施方案高质量提供项目服务。

(2) 合同履行中，乙方应做好服务工作的文件归档和资料留存工作，在项目服务完成后7日内向甲方提交结项报告，供甲方审核。

(3) 乙方指定【韦漪：18851737180、qy191958@163.com】为项目负责人，全面负责项目的执行和与甲方的日常联络。乙方项目组成员，在为甲方提供服务期间应保证人员的稳定性，如有变更应事前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在服务过程中，甲方发现乙方工作人员有明显不符合要求的，乙方应在甲方提出要求后3日内给予调换。

(4) 乙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甲方确认的项目实施方案高质量提供项目服务，并按时提交服务成果。

(5) 合同履行中，乙方应做好服务工作的文件归档和资料留存工作，在项目服务完成后7日内向甲方提交结项报告，供甲方审核。

(6) 对于甲方提出的改进、整改等要求或意见，乙方应及时响应并处理。

(7) 服务过程中如遇重大事项或情况应及时向甲方汇报。

(8) 乙方对其服务人员做好管理工作，服务过程中因乙方原因导致的人员、财产损害，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9)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本合同约定日期及时支付相关费用。

九、知识产权

1、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接受本合同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侵害任何第三方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专利权、版权、商标权等）、否则，一旦出现侵权，由乙方承担一切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赔偿金、律师费用、诉讼费、差旅费及其他合理开支等）及其他责任，如果甲方先行承担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判决、调解、和解等），有权向乙方追偿，乙方另外还需承担甲方因向其追偿而产生的合理的律师费及其他差旅费用。本项目产生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2、本条约定在本合同终止后仍然继续有效，且不受合同解除、终止或无效的影响。

十、保密条款

乙方及其项目参加人员应就合同履行过程中了解到、涉及到、搜集到甲方技术信息、经验信息以及其他尚未公开的有关信息、资料负有保密义务，并采取相应的保密措施，如发生以上情况，甲方有权索赔。乙方应承担的保密义务包括但不限于：

(1)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将上述信息、资料披露给任何第三人；

(2) 不得将上述信息、资料用于本合同以外的其他目的；

(3) 在本合同终止或解除后或按甲方要求，及时将上述信息、资料返还甲方，或按甲方要求作适当处理；

(4) 本合同项下的保密义务约定至相关信息、资料正式向社会公开之日或甲方书面解除乙方本合同项下保密义务之日起终止；

(5) 本条约定在本合同终止后仍然继续有效，且不受合同解除、终止或无效的影响。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接受本合同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由乙方负全部责任。本项目产生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十一、转包或分包

1、本合同范围内的服务，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或分包他人供应。

2、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予以终止合同。

十二、项目组织实施及管理

在本项目的实施过程中，项目负责人要专职为本项目提供服务，确保核心人员百分之百地投入到本项目中，并且整个项目团队的人员要相对稳定。

十三、合同的变更、终止和解除

1、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

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约定不同的，以补充协议为准。

2、因发生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或无继续履行的必要的，双方可协商解除合同且互不承担违约责任。除上述约定外，任何一方不得擅自解除本合同。

3、乙方存在以下行为的，甲方有权立即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1) 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合同约定，甲方提出要求整改，乙方拒绝的；

(2) 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合同约定，两次整改后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标准或者要求的；

(3) 乙方逾期完成实施方案约定的各阶段服务工作累计超过日/乙方延期提供/交付服务超过10日的（根据情况予以调整）；

(4) 乙方在合同有效期内累计出现【2次】违约行为；

(5) 乙方为承接项目向甲方提供的相关资料存在虚假（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组成员简历不实、不具有资质等）；

(6) 乙方违反本合同关于知识产权、保密条款的约定；

(7) 其他导致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情形。

十四、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均应认真、全面履行本合同项下的各项义务，任何一方不履行或未按约定履行均构成违约，违约方应赔偿因此给守约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包括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

2、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服务款的，每逾期1天所欠付的服务款按照同期贷款利率支付利息给乙方，但最高不超过合同价款5%。

3、合同履行中出现约定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的情形，甲方不再向乙方支付任何费用，且乙方应另行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作为违约金。此外，甲方仍可根据合同履行的实际情况，要求乙

方返还已经收取的部分或全部费用。

4、乙方未按照甲方确认的项目实施方案完成各阶段服务工作的，或未按甲方整改要求及时完成整改，每逾期一日，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1%作为违约金。

5、对于乙方应支付的违约金，甲方有权从未付款项中予以扣除，不足部分有权向乙方追偿。乙方在承担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解除合同的除外）。甲方未能及时追究乙方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甲方放弃追究乙方该项或其他违约责任。

十五、争议解决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十六、合同生效及其他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本合同正本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两份，乙方执两份。

甲方：南京市生态环境保护
宣传教育中心（盖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名]
地址：南京市建邺区中和路98号

乙方：南京通安服科技有限
公司（盖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名]
地址：南京市雨花台区软件大
道180号大数据5号B101
室

签订时间：2024年12月20日